

证券代码：603165

证券简称：荣晟环保

公告编号：2026-005

转债代码：113676

转债简称：荣 23 转债

##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荣 23 转债”预计满足赎回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 2026 年 1 月 19 日至 2026 年 1 月 30 日已有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荣 23 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即不低于 13.663 元/股）。若未来连续 20 个交易日内，仍有 5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将触发《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有条件的赎回条款。赎回条款触发当日，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荣 23 转债”，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2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公司可能触发可转换公司债券有条件的赎回条款，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 （一）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1376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576.00 万张，每张面值 100.00 元，发行总额 57,600.00 万元，期限 6 年，债券利率分别为第一年 0.20%、第二年 0.40%、第三年 0.80%、第四年 1.50%、第五年 1.80%、第六年 2.00%，第六年可转债到期后 5 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 115.00%（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债。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207号文同意，公司发行的57,6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9月13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荣23转债”，债券代码“113676”。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次发行的“荣23转债”自2024年2月26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15.74元/股。

## （二）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1、公司于2024年1月17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荣23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荣23转债”转股价格自2024年1月18日起由15.74元/股向下修正为12.06元/股。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下修正“荣23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2、因公司实施2023年度利润分配，“荣23转债”转股价格自2024年5月10日起由12.06元/股调整为11.58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荣23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3、因公司注销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荣23转债”自2024年10月29日起由11.58元/股调整为11.59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荣23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暨转股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5）。

4、因公司实施2024年度利润分配，“荣23转债”转股价格自2025年5月15日起由11.59元/股调整为11.11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因实施权益分派调整“荣23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

5、因公司实施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荣23转债”转股价格自2025年10月16日起由11.11元/股调整为10.54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

10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因实施权益分派调整“荣23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1）。

6、因公司注销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荣23转债”自2025年11月14日起由10.54元/股调整为10.51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荣23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暨转股停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1）。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荣23转债”的最新转股价格为10.51元/股。

### （三）可转债回售情况

因“荣23转债”触发《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回售条款，公司于2025年7月2日至2025年7月8日进行了回售，回售数量为160张，回售资金已于2025年7月11日发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荣23转债”可选择回售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3）。

## 二、可转债赎回条款与触发情况

###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规定，“荣23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如下：

在本次可转债转股期内，当上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1、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本数）；

2、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t \times i \times t /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t：指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本次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

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 （二）赎回条款预计触发情况

自 2026 年 1 月 19 日至 2026 年 1 月 30 日，公司股票已有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荣 23 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即不低于 13.663 元/股）。若未来连续 20 个交易日内，仍有 5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将触发《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有权决定是否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荣 23 转债”。

##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于触发“荣 23 转债”的赎回条款后召开董事会决定本次是否赎回“荣 23 转债”，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债赎回条款及其潜在影响，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31 日